

序號	1	發言日期	95/08/11	發言時間	18:53:54
發言人	陳烈宏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22999329
主旨	澄清電子時報95年8月11日新聞				
符合條款	第二條 第31款	事實發生日	95/08/11		
說明	<p>1. 傳播媒體名稱:95年8月11日電子時報</p> <p>2. 報導日期:95/08/11</p> <p>3. 報導內容:英華達(3367)兩岸自有品牌GSM手機原地踏步,所幸PHS手機逆勢成長...全年1,000萬支的出貨目標應可達成,內部已有更積極的目標,希望挑戰1,200萬支。...云云</p> <p>4. 投資人提供訊息概要:無</p> <p>5. 公司對該等報導或提供訊息之說明: 本公司並未對外公告財務預測,及調整目標數字,上半年財務報表將於8月底前公告,投資人應以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資料為投資依據。</p> <p>6. 因應措施:無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